

祂領我到豐富之地

楓

——一九九九年七月的一個下午，剛踏進教會裏，陣陣的歌聲便傳入耳中：「耶穌愛我我知道，因有聖書告訴我，凡小孩子主牧養，我雖軟弱祂強壯。主耶穌愛我，主耶穌愛我，主耶穌愛我，有聖書告訴我。」主耶穌愛我，主耶穌愛我這個罪人，主耶穌愛我這個有同性性傾向的罪人，眼淚即奪眶而出。神奇妙的接納，讓我這憂苦的心靈得著平安與安慰。

我是在一個健康的家庭中成長，得到家人對我的關愛，兒時亦沒有受過任何性侵犯的傷害，亦從不懂甚麼有關性方面的知識。當我在小學五年級的時候，不知何解很自然地對同性朋友產生了好感，直至升上了中一，那種感覺越發明顯，我愛上了一位同學。由於社會的觀念、道德的審判，我自知這是沒有希望的事，便將那份情感壓抑在心裏，極度痛苦。原本開朗、活潑、幽默的我完全改變過來。

中二那年我信了主，這樣的傾向為我在信仰上帶來很大的衝突。信主後我努力地去追求，亦盼望藉著信仰可改變自己。那時我將大部分時間放在信仰、學習和義務工作上，盼望令自己不再胡思亂想。在中四那年，身體突然感到不適，於是

就去找醫生診治。但奇怪的是我不斷看醫生、不斷吃藥竟然未能令我的病好轉，直至七年多之後才找到一位醫生把我的病治好了一大部分。

在這段艱難的日子裏，幸好有一位主內好友的照顧、陪伴，他是第一個知道我的心事的人。曾有一段時間我和他相戀，但是愛得很苦。我們大家對於信仰都很認真，後來我們大家協議，願意為了信仰的緣故而放棄了這份感情。雖然我照著聖經的話去行，但內心裏面仍充滿著掙扎。我不斷要和我內心那種天然傾向的感覺去博鬥，有時弄得我筋疲力盡。

由於性傾向的問題，令我個人非常敏感，每當社會上、報章上、朋友傾談中語帶有相關的話題時，我就充滿了不安和恐懼，那種無形的壓力實在令人難受。至於我與神的關係，雖然我明白祂很愛我，然而心裏總是帶著那種苦味的感覺。每當我參加弟兄姊妹的婚禮時，那種淒酸的感覺就更湧上心頭。我真的很羨慕他們，羨慕他們能有這種幸福，那種羨慕甚至令我產生了妒忌，不禁令我要問神，為何我連這種愛的權利也沒有。有一次在電視上看到一些有關動物的紀錄片時，為我帶來了很深的感受。我看到影片中說到有一種動物在愛侶離世後，牠就寸步不離，守在愛侶身邊，直至自己也在愛侶身邊餓死了。那個片段深深地印在我的腦中，我這個被稱為比動物智慧高一點的人，竟然還比不上這一對動物的幸福，牠們可以為愛情獻出忠貞，獻上生命，我就連這個權利都沒有。天下之大，竟然沒有一處可容我棲身的樂土。

初時當我的病終於可以治好後，心裏充滿了感恩，亦充滿了興奮，因為我有很多事情想要做。我自己心裏都準備獨身，好好地追求、服事主，過我餘生便好了。沒想到在我病好的一年後，又有一件令我意想不到的事情發生了，我又遇上了另一個他。這一次真叫我受不了，他對我的愛叫我永遠難忘。我的信仰受到很大的衝激。神啊！難道我要花一生的精力糾纏於犯罪與不犯罪之間，還要應付人世間的種種壓力？

就在這極度痛苦的當兒，我心想若這一次我不找人來幫忙，我必定會倒下去，這一次可能比先前的七年更漫長，我想主不是要我選這一條路。那時，我終於踏出了第一步，找了一位臨床心理學家來幫忙。我一共和他談了十二次，給我很大的啟發，讓我可用新的眼光再去看我的人生，我終於可以放下我的重擔，坦然面對我的主。那種平安、難以形容的喜樂、與主親近的感覺是從前比不上的。我再不是帶著重重的罪疚來到祂的面前，我知道祂愛我。當我踏入基恩之家後，看到一張張弟兄姊妹可愛的面容，心裏就發出一個讚歎：神的作為奇妙，祂給我們一班同志基督徒一條很特別的路，為要彰顯祂奇妙的作為。神將我們苦煉，為叫我們曉得敬畏祂。

同志並非如一般人所想都是濫交、放蕩、不敬、奇裝異服、標奇立異的。我們都是和一般人一樣，沒有甚麼異樣。只是社會上的壓力，不能叫我們行出來讓你們看看。羅馬書一：21-25「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祂、也不感謝祂。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。自稱為聰明，

反成了愚拙。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，變為偶像，彷彿必朽壞的人，和飛禽走獸昆蟲的樣式。所以神任憑他們，逞著心裏的情慾去行污穢的事，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。他們將神的真實變為虛謊，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，不敬奉那造物之主。主乃是可稱頌的，直到永遠。阿們。」這段經文的下半段常被人用來抨擊同性戀的行為。其實當我們細心去看時，當中所說到的是一群拜偶像而不肯將榮耀歸給神的人的描述，所說的亦是一些拜偶像的行為。「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。」這描述和我們這班同志基督徒的表現很明顯有很大的出入。

同志基督徒的婚姻觀，和聖經的教訓一樣，要好好等候神的帶領。「婚姻人人都當尊重」，「濫交是敗壞善行的」。同志基督徒和常人一樣，神可能為他預備婚姻、亦可能為他預備獨身。無論是結婚或守獨身，各人的路都有不同，要緊的是用我們的生命好好為主而活，事奉祂，討主的喜悅。